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STERMIND CAPITAL LIMITED

慧德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5)

### 延遲寄發有關 主要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之銷售股份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之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三日就收購事項而刊發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如適用）。鑒於收購事項如該公告所述根據上市規則第 14.44 條以股東書面批准方式批准，故根據上市規則第 14.41(a)條，通函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寄發。由於需要額外時間準備及落實將刊於通函之資料，現時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順延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慧德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哈永豪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蒙建強先生(主席)、唐顯先生(行政總裁)、哈永豪先生、池民生先生、Michael Stockford先生及蒙品文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德健先生、茹天欣女士及李栢立先生。

\* 僅供識別